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豫文旅资源〔2021〕8号

关于印发《河南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 (修订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市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为进一步规范我省A级旅游景区等级评定工作,严格A级旅游景区质量要求,建立和完善A级景区退出机制和社会监督体系,切实提高旅游景区管理、经营与服务水平,现将《河南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修订版)印发你们,并遵照执行。

2021年5月11日

河南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

(修订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工作，提升我省旅游景区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对旅游景区高质量发展工作指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和《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GB/T17775—2003）国家标准及相关评定细则，以及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对旅游景区质量等级作若干问题的解释》（资源函【2020】27号），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旅游景区，是指具有核心旅游吸引物，为旅游者提供游览服务，有明确管理界限的场所或者区域。

第三条 我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申请、申报、评定、管理和监督适用本办法。

第四条 旅游景区质量划分为五个等级，从低到高依次为 A、AA、AAA、AAAA、AAAAA（简称为 1A、2A、3A、4A、5A）。

第五条 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评定和管理遵循自愿申报、分级评定、动态管理的原则。

第六条 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统筹指导、监督全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评定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向文化和旅游部推荐 5A 级

旅游景区、4A 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的组织实施。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三起来”示范县（市）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 3A 级以下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评定、管理和监督，并负责向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推荐 4A 级旅游景区。

第二章 申报与评定

第七条 旅游景区申报质量等级，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依托自然、历史文化或者其他旅游资源，以提供游览服务为主要功能，有明确的空间边界，有必要的旅游服务设施，以弘扬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导向；

商贸场所、城市公共服务场所不以游览服务为主要功能的场所申报 A 级旅游景区的，原则上不予受理。

（二）有统一的管理或者运营机构，且其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记录；

（三）有必要的安全设施及制度，经过安全风险评估，满足安全条件；有必要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正式开放运营 1 年以上。

（五）景区智慧化建设达到相应钻级标准，有较完善的预约服务平台。

（六）申报 5A 级质量等级的，应当取得 4A 级质量等级 3

年以上。

对 2 个以上的 A 级旅游景区联合申报新等级的，各景区均应当符合前款规定的要求，且相互之间关联紧密，交通连接方便快捷，经营管理机构、形象标识、服务标准统一。

第八条 旅游景区申报质量等级，应当提交下列材料：

（一）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申请报告书；

（二）自评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旅游景区所依托的资源、涉及游览服务的重要资产不存在权属争议的承诺文件；

（四）旅游景区已具有立项、环境影响评价、安全风险评估、特种设备检验、消防卫生许可等开放合法性的承诺书；

（五）其他有关资料。

第九条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评定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应当遵循“自愿申报、分级评定和动态管理”的原则，4A 级景区申创按照“景区申报、资料审核、景观质量评价、现场检查、社会公示、发布公告”等程序进行。

（一）景区申报

申报质量等级的旅游景区应对照《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及相关评定细则进行自检，自检达标后，按属地原则向所在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递交申请材料。

（二）资料审核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依据景区评定标准和细则规定，对景区申报资料进行全面审核。审核内容包括景区名称、范围、管理机构、规章制度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导向等。县级以上地方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应当逐级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向上级评定部门提出推荐意见。

（三）景观质量评价

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对各地推荐申请 4A 等级的景区，依据《旅游景区（点）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国家标准及相关评定细则，采用会议审查方式，对申报景区的景观质量进行评价，并反馈评价结果。通过景观质量评价的景区，方可进入现场检查环节。

（四）现场检查

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对通过景观质量评价的申创 4A 级旅游景区，采用暗访、明查等方式，对景区的服务、设施和环境质量等进行现场检查，并反馈检查结果。

（五）社会公示

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对达标的申创 4A 级旅游景区进行综合评议后，将评定结果在官方网站进行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六）发布公告

对公示期满后无异议，或者经核实异议不成立的，由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发布公告，并向上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报备。

第十条 3A级及以下等级景区评定程序，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可视情况参照4A级景区评定程序执行。

第十一条 全国A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证书和标牌由文化和旅游部负责统一制作，旅游景区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制作庄重醒目、简洁大方的质量等级标志，标志在外形、材质、颜色等方面要与景区特点相一致。

旅游景区应当将等级标牌置于景区主要出入口显著位置。

第三章 日常管理

第十二条 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应当于每年第一季度、第四季度将本辖区本年度4A级旅游景区申创计划及本辖区本年度3A级及以下景区创建情况报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

申报5A级旅游景区由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组织初评，并对初评合格景区，向文化和旅游部推荐，文化和旅游部组织评定。

第十三条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通过日常检查和复核等方式，对A级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实行动态管理。各A级旅游景区每3年至少复核一次。

日常检查和复核采取暗访、明查及社会调查、社会评价监测等形式。

省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负责对全省4A级旅游景区日常检查

和复核，并对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三起来”示范县（市）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对本地区旅游景区的评定和复核工作进行监督和抽查，对未达到标准景区等级和不符合程序要求复核结果具有否决权。

第十四条 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应当通过全国 A 级旅游景区管理系统，及时报送更新本地区 A 级旅游景区动态管理和变化情况。

A 级旅游景区应当按时、如实向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报送旅游景区基本信息和运营情况。

第十五条 A 级旅游景区调整边界，变更名称、投资主体或者法定代表人的，应当逐级向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备案。

旅游景区调整边界涉及核心旅游资源，或者调整面积超过 30% 的，应当重新申报质量等级。

第十六条 A 级旅游景区因季节、改造等原因歇业的，应当及时公布歇业信息，并逐级报原等级评定部门备案。

第十七条 除因不可抗力影响或者资源保护需要外，A 级旅游景区有终止经营行为、丧失旅游功能或停业 1 年以上等情形的，原评定部门应当取消其质量等级。

第十八条 A 级旅游景区接待旅游者不得超过景区主管部门核定的最大承载量。A 级旅游景区应当公布景区核定的最大承载量，制定和实施相应的旅游者流量控制方案。

第四章 监督处理

第十九条 市（县）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违反本办法规定的条件、程序等开展等级评定、管理工作的，上级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可以责令改正，撤销对相关 A 级旅游景区的评定结果；情节严重的，可暂停相关评定工作。

第二十条 A 级旅游景区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严重警告、降低等级、取消等级处理。

第二十一条 A 级旅游景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相应等级评定部门给予警告处理；情节严重的，给予严重警告处理：

- （一）旅游服务与环境质量下降；
- （二）存在“庸俗、低俗、媚俗”等不健康内容；
- （三）接待量超过主管部门核定的最大承载量；
- （四）发生较大安全责任事故；
- （五）游客投诉多且未及时处理；
- （六）提供虚假信息或者未按时报送数据信息；
- （七）擅自变更旅游景区名称或者范围。
- （八）其他经评定部门确认的不良情形。

第二十二条 A 级旅游景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相应等级评定部门给予降低等级处理；情节严重的，给予取消等级处理：

- （一）旅游服务与环境质量严重下降；
- （二）资源价值降低、景观质量退化；

- (三) 资源和生态环境因人为原因遭到严重破坏;
- (四) 偏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导向;
- (五) 发生重大旅游安全责任事故;
- (六) 处理重大投诉事件不力,发生严重不良社会舆情事件;
- (七) 申报评定过程中弄虚作假;
- (八) 其他经评定部门确认的不良情形。

A级旅游景区主动申请降低等级或者取消等级的,由相应等级评定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

第二十三条 A级旅游景区受到警告、严重警告处理的,应当在6个月内整改,期满后报评定部门检查验收;未通过验收的,由相应等级评定部门给予相应处理。

第二十四条 旅游景区受到降低或取消等级处理的,1年后方可申请恢复原等级,并按申创条件及程序逐级逐项申请并评定。

第二十五条 受到取消等级、降低等级处理的旅游景区,应当交回或者申请更换证书和标牌,不得以原等级名义从事宣传和经营等活动。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所称“以上”“以下”,均含本数。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自2021年6月1日起施行。2015年1

月 15 日《关于印发〈河南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旅发〔2015〕17 号）自本办法施行之日起废止。

主办：资源开发处

河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1年5月11日印发

校对：石云

